

##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9年5月20日。
-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466.00万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及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现已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19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陈友梅先生、翁林彦先生已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安排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授予日：2019年4月29日；
- 2、授予数量：466.00万股；
- 3、授予人数：49人；

4、授予价格：4.78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1	陈友梅	董事、副总经理	40	8.58%	0.17%
2	陈志海	副总经理	40	8.58%	0.17%
3	翁林彦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30	6.44%	0.13%
4	江煌育	副总经理	20	4.29%	0.08%
5	林杰	财务总监	20	4.29%	0.08%
6	叶蕪蓓	副总经理	10	2.15%	0.04%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43人）			306.00	65.67%	1.28%
合计			466.00	100.00%	1.95%

注：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 7、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由于本次激励计划拟定的7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资格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共涉及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4万股，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人数由56人变更为49人，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80万股变更为466万股。

#### 二、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股权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按激励计划进行锁定。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5月10日出具了《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闽华兴所[2019]验字H-002号），对公司截至2019年5月10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19年5月10日止，公司已收到陈友梅等共计49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贰仟贰佰贰拾柒万肆仟捌佰元整（人民币22,274,8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4,66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7,614,800.00元。各激励对象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2,274,800.00元。

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40,000,000.00元，股本人民币

240,000,000.00元。截至2019年5月10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44,660,000.00元，股本244,660,000.00元。

####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6.00万股，公司已于2019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并于2019年5月2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 五、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后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公司股东陈冠宇、陈葵生、陈明生、林世福、陈福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5,137,615股，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总股本240,000,000股的68.81%，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陈葵生、陈明生、陈福生系兄弟关系，陈冠宇系陈葵生等三人之侄子，林世福系陈葵生等三人之姐（妹）夫。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40,000,000股增加至244,660,000股，授予完成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		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陈冠宇	67,846,789	28.27%	67,846,789	27.73%
陈葵生	35,894,312	14.96%	35,894,312	14.67%
陈明生	32,310,826	13.46%	32,310,826	13.21%
林世福	16,155,413	6.73%	16,155,413	6.60%
陈福生	12,930,275	5.39%	12,930,275	5.28%
合计	165,137,615	68.81%	165,137,615	67.49%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六、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137,615	68.81%	4,660,000	0	169,797,615	69.40%
无限售条件股份	74,862,385	31.19%	0	0	74,862,385	30.60%

合计	240,000,000	100%	4,660,000	0	244,660,000	100%
----	-------------	------	-----------	---	-------------	------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所筹集资金人民币 22,274,800.0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根据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激励成本。

经测算，预计未来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为 1200.29 万元，则 2019 年—2022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466.00	1200.29	665.86	460.30	70.65	3.48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2日